河北工大科雅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河北工大科雅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大科雅"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委员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745号)。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3,013.5000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5.50元/股。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故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跟投。

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的差额150.6750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154.7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1.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858.8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8.50%。根据《河北工大科雅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9,041.05973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份的20.0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602.700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552.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1.5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461.5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8.5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188229395%,有效申购倍数为5,312.66651倍。

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2年7月29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具体内容如下: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河北工大科雅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2年7月29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认购资金应该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全部无效。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中信建投证券包销。

2、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网下申购或者未足额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按照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配售对象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深交所股票市场各板块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相关配售对象不得参与北交所、上交所、深交所股票市场各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及申购。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本次发行价格不高于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故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跟投。

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

二、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1]21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2021年修订)》(深证上[2021]919号)、《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2020年修订)》(深证上[2020]483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中证协发[2021]213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18]142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中证协发[2021]212号)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2年7月27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中披露的227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6,332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有效申购数量为5,603,47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河北工大科雅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以下简称"《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和计算方法,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各类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及初步配售结果如下表:

配售对象类别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占总有效申购数量比例	初步配售股数(股)	占网下最终发行量的比例	各类投资者配售比例
A类投资者	2,959,480	52.82%	11,220,568	72.30%	0.03791398%
B类投资者	20,330	0.36%	34,132	0.22%	0.01678898%
C类投资者	2,623,660	46.82%	4,265,300	27.48%	0.01625706%
总计	5,603,470	100.00%	15,520,000	100.00%	-

注: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以上初步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公布的配售原则,其中,余股1,348股按照《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的网下配售原则配售给"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配售对象"财通资管消费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最终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表:网下投资者初步配售明细表"。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上述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2号凯恒中心B座10层

联系电话:010-86451547、010-86451548

传真:010-85130542

联系人:股权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河北工大科雅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9日

河北工大科雅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2年7月29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具体内容如下:

1、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河北工大科雅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7月29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河北工大科雅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大科雅"、"发行人"或"公司")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4、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根据《河北工大科雅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2年7月28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上步工业区203栋202室主持了工大科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中签摇号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深圳市罗湖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6950
末"5"位数	79715,92215,04715,17215,29715,42215,54715,67215
末"6"位数	381708,506708,631708,756708,881708,006708,131708,256708
末"7"位数	2831448,7831448
末"8"位数	42886018,92886018
末"9"位数	007142982

凡参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申购工大科雅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29,230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工大科雅A股股票。

发行人:河北工大科雅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9日

广东魅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MINSHENG SECURITIES CO.,LTD.

广东魅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魅视科技")首次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2,50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 1035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2,500.00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21.71元/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5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0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0%。

魅视科技于2022年7月28日(T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魅视科技"A股1,000.00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申购及缴款、弃购股份处理等方面,并于2022年8月1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广东魅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2年8月1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广东魅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8月1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网下获配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一、网上申购情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4,334,962户,有效申购股数为99,770,073,000股,配号总数为199,540,146个,配号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199540146。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中签率

根据《广东魅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9,977.00730倍,高于15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公开发行新股数量的50%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5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25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90%。回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0225518528%,有效申购倍数为4,434.22547倍。

三、网上摇号抽签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与发行人定于2022年7月29日(T+1日)在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上步工业区203栋202室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22年8月1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广东魅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9日

重庆市紫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市紫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建电子"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17,700,8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1260号)。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或"国金证券")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17,700,800股,本次发行价格为61.07元/股。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

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股数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885,040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本次发行网下发行数量为12,656,300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1.50%;网上发行数量为5,044,500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8.5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17,700,800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发行人于2022年7月28日(T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紫建电子"股票5,044,500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并于2022年8月1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重庆市紫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2年8月1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认购资金应该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全部无效。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重庆市紫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8月1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配售对象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深交所股票市场各板块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相关配售对象不得参与北交所、上交所、深交所股票市场各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一、网上申购情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发行的有效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1,306,147户,有效申购股数为49,219,042,500股,配号总数为98,438,085个,配售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098438085。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中签率

根据《重庆市紫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9,756.97145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整,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3,540,500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9,115,800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1.5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8,585,000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8.50%。回拨后本次网上发行的中签率为0.0174424360%,有效申购倍数为5,733.14415倍。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2年7月29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上步工业区203栋202室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22年8月1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重庆市紫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9日

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 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业期货"、"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100,777,778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135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10,077.7778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70,544,778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30,233,000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30.00%,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86元/股。

根据《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6,164.40901倍,高于15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份的60.00%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0,077,278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90,700,500股,占本次发行总量90.00%。回拨机制启动后,本次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486672706%,有效申购倍数为2,054.76902倍。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申购及缴款、弃购股份处理等方面,并于2022年7月29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2年7月29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如同一配售对象同日获配多只新股,务必对每只新股分别足额缴款,并按照规范填写备注。如配售对象单只新股资金不足,将导致该配售对象当日全部获配新股无效,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4、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下申购并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的要求,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有29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29个配售对象未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网下申购,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	配售对象编码	初步询价时拟申购数量(万股)
1	徐州云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徐州云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tjt8700000	3,220.00
2	安徽省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安徽省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tjx7800000	3,220.00
3	赤晓企业有限公司	赤晓企业有限公司	tj02j00000	3,220.00
4	深圳前海嘉华兴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兴骏腾证券投资基金	tj0hf00000	3,220.00
5	上海瞰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益盟财富1期证券投资基金	tj1mr00003	3,220.00
6	湖南盐津铺子控股有限公司	湖南盐津铺子控股有限公司	tj1ty00000	3,220.00
7	李晓斌	李晓斌	gr1k600000	3,220.00
8	麻秀星	麻秀星	gr2mj00000	3,220.00
9	陈徽	陈徽	gr2pz00000	3,220.00
10	谢锡城	谢锡城	grdha00000	3,220.00
11	赵凯	赵凯	grgku00000	3,220.00
12	刘宁	刘宁	grihs00000	3,220.00
13	赵群	赵群	grkso00000	3,220.00
14	杨喆	杨喆	grnkf00000	3,220.00
15	李辉忠	李辉忠	grzt200000	3,220.00
16	朱金枝	朱金枝	gsj1600000	3,220.00
17	冯滨	冯滨	gsr4200000	3,220.00
18	林岩	林岩	gst2200000	3,220.00
19	彭浩	彭浩	gso4000000	3,220.00
20	黄海兵	黄海兵	gsphw00000	3,220.00
21	刘连军	刘连军	gspkn00000	3,220.00
22	江勇	江勇	gs3qc00000	3,220.00
23	张益胜	张益胜	gs1d900000	3,220.00
24	韩佳英	韩佳英	gs1xa00000	3,220.00
25	李红雨	李红雨	gs27d00000	3,220.00
26	刘宗利	刘宗利	gs2q100000	3,220.00
27	秦夕中	秦夕中	gs05s00000	3,220.00
28	沈东容	沈东容	gs05u00000	3,220.00
29	齐国周	齐国周	gswmb00000	3,220.00

其余2,733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1,963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有效申购数量为38,341,35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以下简称"《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和计算方法,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配售对象分类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占总有效申购数量比例	初步配售数量(股)	占网下最终发行量的比例	各类投资者配售比例
公募养老社保类(A类)	11,872,250	30.96%	5,158,805	51.19%	0.00434526%
年金保险类(B类)	5,689,740	14.84%	2,201,682	21.85%	0.00386957%
其他类(C类)	20,779,360	54.20 %	2,716,791	26.96%	0.00130745%
总计	38,341,350	100.00%	10,077,278	100.00%	-

注: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其中,余股724股按照《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的网下配售原则配售给"同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配售对象"同泰沪深300指数量化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以上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公布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表。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上述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10-86451549、010-86451550

联系人:股权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9日

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业期货"、"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100,777,778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135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的发行流程、缴款、弃购股份处理等环节,具体如下:

1、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网上中签结果公告》的摇号中签结果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7月29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2年7月29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4、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根据《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发行公告》,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2年7月28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上步工业区203栋202室主持了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签摇号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深圳市罗湖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5409,7909,0409,2909
末"5"位数	86746,99246,11746,24246,36746,49246,61746,74246
末"6"位数	495816,695816,895816,095816,295816,326069
末"7"位数	1785706,3785706,5785706,7785706,9785706,6437714
末"8"位数	63028611,83028611,03028611,23028611,43028611,13182986,63182986

凡参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申购"弘业期货"A股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181,401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弘业期货"A股股票。

发行人: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9日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盟科药业"、"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委员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1204号)。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为130,000,000股。本次发行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655,210,084股。

其中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6,500,000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5.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全部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依据发行价格确定的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5,200,000股,占发行总数量的4.00%,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1,300,000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发行股数回拨后,网下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00,100,0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0.21%。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24,700,0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19.79%。

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16元/股。

根据《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3,392.63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00%(即12,480,000股)从网下回拨到网上。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87,620,000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公开发行数量的70.21%,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7.4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37,180,000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9.79%,占本次发行总量28.60%。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4436865%。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2年7月29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于2022年7月29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8.16元/股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应当于2022年7月29日(T+2日)16:00前到账。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投资者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0.5%(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履行包销义务取得股票的除外)。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0.5%(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7月29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低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简称"公募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简称"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在2022年8月1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以下简称"网下限售期摇号抽签")。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限售摇号抽签采用按获配对象配号的方法,按照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户数的数量进行配号,每一个获配对象获配一个编号。根据本次网下发行的所有投资者通过中金公司注册制IPO网下投资者核查系统提交的《网下投资者承诺函》,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参与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并最终获得网下配售的公募产品、养老金、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承诺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若在网下限售摇号抽签阶段被抽中,该配售对象所获配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网下和网上投资者获得配售后,应当按时足额缴付认购资金。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未足额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以及存在其他违反《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行为的投资者,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网下发行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一)参与对象

本次发行中,战略配售投资者的选择在考虑《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发行与承销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证发〔2021〕77号)(以下简称"《承销指引》")、投资者资质以及市场情况后综合确定,为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参与跟投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财富"),无其他战略投资者安排。

中金财富已与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签署战略配售协议。关于本次战略投资者的核查情况详见2022年7月26日(T-1日)公告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战略投资者的专项核查报告》及《北京市海问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战略投资者专项核查的法律意见书》。

(二)获配结果

2022年7月25日(T-2日),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8.16元/股,本次发行总规模为106,080.00万元。

依据《承销指引》,本次发行规模为10亿元以上、但不足20亿元,参与配售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比例为4%,但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中金财富已足额缴纳战略配售认购资金6,000万元,本次获配股数5,200,000股。

截至2022年7月22日(T-3日),中金财富已足额按时缴纳认购资金。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2022年8月2日(T+4日)之前将战略投资者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的多余款项退回。

根据战略投资者签署协议中的相关约定,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投资者简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合计(元)	限售期
中金财富	5,200,000	42,432,000.00	-	42,432,000.00	24个月

二、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根据《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2年7月28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2495,4995,7495,9995
末"5"位数	88173,63173,38173,13173
末"6"位数	082549,582549,014771
末"7"位数	7764956,9764956,5764956,3764956,1764956,1591123
末"8"位数	15182073,27682073,40182073,52682073,65182073,77682073,90182073,02682073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盟科药业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74,360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盟科药业股票。

三、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上证发〔2021〕76号)、《承销指引》、《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中证协发〔2021〕213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和《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中证协发〔2021〕212号)的要求,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下申购电子化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2年7月27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披露的170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4,772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网下有效申购数量17,217,54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配售对象类型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申购量占网下有效申购数量比例	获配数量(股)	获配数量占网下发行总量的比例	配售比例
A类投资者(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以及保险资金)	9,299,080	54.01%	61,773,033	70.50%	0.06642919%
B类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	20,400	0.12%	131,557	0.15%	0.06448873%
C类投资者	7,898,060	45.87%	25,715,410	29.35%	0.03255915%
合计	17,217,540	100.00%	87,620,000	100.00%	0.05088996%

以上初步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表。

四、网下限售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2年8月1日(T+3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下限售账户的摇号抽签,并将于2022年8月2日(T+4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中公布网下限售账户摇号中签结果。

五、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和网上中签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89620568

发行人: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8日